

历代名臣传



历代名臣传

歷代名臣傳卷之四

漢

魏相

魏相字弱翁濟陰定陶人也徙平陵少學易以對策高第
爲茂陵令頃之御史大夫桑弘羊客詐稱御史止傳承不
以時謁客怒縛丞相疑客有姦捕案其罪茂陵大治後遷

河南太守會故丞相車千秋子爲雒陽武庫令以相治郡
嚴懼久獲罪自免去相使掾追還終不肯相獨恨曰大將
軍聞此令去官必以爲我用丞相死不能遇其子使當世
貴人非我殆矣後有人告相賊殺不辜事下有司河南卒
戍中都官者二三千人遮大將軍光自言願復畱作一年
以贖太守罪河南老弱萬餘人守關欲入上書關吏以聞
光卒用武庫令事繫相獄會赦出復守茂陵令遷揚州刺
史考案郡國守相多所貶退光祿大夫丙吉素善相與相
書曰朝廷已深知弱翁治行方且大用矣願少慎事自重

藏器于身。相心善其言。爲霽威嚴。二歲徵爲諫大夫。復爲河南太守。宣帝卽位。徵爲大司農。遷御史大夫。相上封事。以爲聖王褒有德。以懷萬方。顯有功。以勸百僚。今新失大將軍。宜顯明功臣。以填藩國。車騎將軍安世。忠信謹厚。國家重臣也。宜尊其位。上亦欲用之。乃拜大司馬。車騎將軍領尚書事。時霍光子禹復爲大將軍。兄子山領尚書事。諸婿竝宿衛。其夫人顯及諸女皆通籍長信宮。或夜詔門出入。相因平恩侯許伯奏封事。言春秋譏世卿。今霍氏驕奢。放縱寢不制。宜有以損奪其權。破散陰謀。以固萬世之基。

全功臣之世。又故事諸上書者皆爲二封。署其一曰副。領尚書者先發副封。所言不善。屏去不奏。相復因許伯白去副封。以防雍蔽。帝從其議。霍氏殺許后之謀始得上聞。封相高平侯。代韋賢爲丞相。其後霍氏謀矯太后詔。先召斬相。然後廢天子事。覺伏誅。宣帝始親萬機。厲精爲治。綜核名實。而相總領衆職。甚稱上意。元康中。匈奴遣兵擊漢屯田車師者。不能下。帝與後將軍趙充國等議。欲因匈奴衰弱。擊之。使不敢擾西域。相上書諫曰。臣聞之。救亂誅暴。謂之義兵。兵義者王。敵加于已。不得已而起者。謂之應兵。兵

應者勝。爭恨小故。不忍憤怒者。謂之忿兵。兵忿者。敗利人。土地寶貨者。謂之貪兵。兵貪者。破恃國家之大。矜民人之衆。欲見威于敵者。謂之驕兵。兵驕者。滅此五者。非但人事。乃天道也。間者。匈奴嘗有善意。所得漢民。輒歸之。未有犯于邊境。雖爭屯田車師。不足致意中。今聞諸將軍欲興兵入其地。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。今邊郡困乏。不能自存。難以動兵。軍旅之後。必有凶年。言民以愁苦之氣。傷陰陽之和也。出兵雖勝。猶有後憂。今郡國守相。多不實選風俗。猶薄。水旱不時。案今年計。子弟殺父兄。妻殺夫者。凡二百

二十二。人臣愚以爲此非小變也。奈何不憂此而欲發兵
報纖介之忿于遠方。願陛下與平昌侯樂昌侯平恩侯及
有識者詳議乃可。帝從相言而止。相明易經有師法好觀
漢故事。及便宜章奏。以爲古今異制。方今務在奉行故事
而已。數條漢興以來國家便宜行事。及賢臣賈誼鼂錯董
仲舒等所言。奏請施行之。曰。臣聞明主在上。賢輔在下。則
君安虞而民和睦。臣相幸得備位。不能奉明法。廣教化。理
四方。以宣聖德。民多背本趨末。或有饑寒之色。爲陛下之
憂。臣相罪當萬死。臣相智能淺薄。不明國家大體。時用之

宜惟民終始。未得所繇。竊伏觀先帝聖德仁恩之厚。勤勞天下。垂意黎庶。憂水旱之災。爲民貧窮。發倉廩。賑乏餒。遣諫大夫博士巡行天下。察風俗。舉賢良。平冤獄。省諸用。寬租賦。弛山澤。波池。禁秣馬。酤酒。貯積。所以周急。繼困。慰安元元。便利百姓之道甚備。臣相不能悉陳。昧死奏故事。詔書凡二十三事。惟陛下畱神元元。帥繇先帝盛德。以撫海內。上施行其策。又數表采易陰陽。及明堂月令奏之。其畧曰。明王謹於尊天。慎于養人。故立義和之官。以乘四時節。授民事。君動靜以道。奉順陰陽。則日月光明。風雨時節。寒

暑調和。三者得敘。則災害不生。五穀熟。絲麻遂。草木茂。鳥獸蕃。民不夭疾。衣食有餘。若是則君尊民說。上下亡怨。政教不違。禮讓可興。是陰陽者。王事之本。羣生之命。自古聖賢。未有不繇者也。天子之義。必純取法天地。而觀于先聖。高皇帝孝文皇帝。施恩惠于天下者。伏念陛下。恩澤甚厚。然而災氣未息。竊恐詔令有未合當時者。願陛下選明經。通知陰陽者四人。春夏秋冬各主一時。時至明言所職。以和陰陽。天下幸甚。相數陳便宜。帝納用焉。相敕掾史。案事郡國。及休告。從家還至府。輒白四方異聞。或有逆賊風雨。

災變郡不上相輒奏言之時丙吉爲御史大夫同心輔政
帝皆重之相爲人嚴毅不如吉寬視事九歲卒諡曰憲侯
論曰王者舉事必求其端于天而敬天者必尊祖大雅
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又曰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儀刑
文王萬邦作孚于祖宗爲繼述志事于天地卽爲參贊
化育非有二理也堯典言欽若昊天卽繼之曰敬授人
時太誓曰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師惟其克相上帝又
以知自古帝王未有不勤民而能敬天者也魏相爲中
興賢相謨謀經畫自任不小裨益弘多爲帝陳陰陽四

時之道而終歸于法祖又慮民以愁苦之氣傷天地之
和凡郡國逆賊風雨災變不時奏聞蓋所以作其朝乾
夕惕于深宮庶幾政無闕事民心悅而天意從其言最
與詩書所載相表裏豈獨善道易理哉夫人君一日二
日萬幾其大要不外敬天尊祖勤民三者而相惓惓上
言此固公孤所爲輔導人主以求乎寅亮天地變理陰
陽之實效居是位必思無忝是職可謂大臣矣。

丙吉

丙吉字少卿魯國人也治律令爲魯獄史積勞遷廷尉右
監坐法失官巫蠱事起吉以故廷尉監徵詔治巫蠱郡邸
獄時宣帝生數月以皇曾孫坐衛太子事繫吉心知太子
無事實重哀曾孫無辜擇謹厚女徒令保養之置閒燥處
巫蠱事連歲不決望氣者言長安獄中有天子氣武帝遣
使者郭穰往郡邸獄亡輕重一切皆殺之穰夜至吉閉門
不納曰皇曾孫在他人亡辜死者猶不可况親曾孫乎相
守至天明不得入穰還奏聞武帝亦寤曰天使之也因赦

天下郡邸獄繫者獨賴吉得生恩及四海矣。曾孫病幾不全者數焉。吉數敕保養乳母。加致醫藥。視遇甚有恩惠。以私財物給其衣食。後吉遷大將軍。長史霍光甚重之。光以昭帝亡嗣。迎立昌邑王。王行淫亂。更廢之。與諸大臣議所立未定。吉奏記光曰。方今社稷宗廟羣生之命。在將軍之壹舉。竊伏聽于衆庶。察其所言。諸侯宗室在位列者。未有所聞于民間也。而遺詔所養武帝曾孫名病。已在掖庭外家者。吉前使居郡邸時。見其幼少。至今十八九矣。通經術。有美材。行安而節和。願將軍詳大議。參以蓍龜。先使入侍。

令天下昭然知之。然後決定大策。天下幸甚。光遂與吉迎立曾孫于掖庭。是爲宣帝。賜吉爵關內侯。吉爲人深厚不伐善。自曾孫遭遇吉。絕口不道前恩。故朝廷莫能明其功也。地節三年立皇太子。吉爲太子太傅。數月遷御史大夫。及霍氏誅。帝躬親政。省尚書事。是時掖庭宮婢則令民夫上書。自陳嘗有阿保之功。章下掖庭令考問。則辭引使者丙吉。知狀吉時爲御史大夫。掖庭令將則詣御史府以視吉。吉識謂則曰。汝嘗坐養皇曾孫。不謹督咎汝。安得有功。獨渭城胡組。淮陽郭徵卿。有恩耳。分別奏組等供養勞苦。

狀帝親見問然後知吉有舊恩而終不言。大賢之封吉博陽侯邑千三百戶。臨當封吉疾病。帝憂吉不起。將使人加紼而封之。及其生存也。太子太傅夏侯勝曰。臣聞有陰德者。必饗其樂。以及子孫。今吉未獲報而疾甚。非其死疾也。後果瘡。吉上書自陳。不宜以空名受賞。帝不許。後五歲代魏相爲丞相。吉本起獄法。小吏後學詩禮。皆通大義。及居相位。尚寬大。好禮讓。或謂吉曰。君侯爲漢相。姦吏成其私。然無所懲艾。吉曰。夫以三公之府。有案吏之名。吾竊陋焉。後人代吉。因以爲故事。公府不案吏。自古始。掾史有罪。臧

不稱職。趣予長休告。終無所案驗。于官屬務掩過揚善。吉
馭吏耆酒。嘗從吉出。醉歐丞相車上。西曹主吏白欲斥之。
吉曰。以醉飽之失去士。使此人將復何所容。西曹第忍之。
此不過汙丞相車茵耳。遂不去也。此馭吏邊郡人。習知邊
塞發奔命警備事。嘗出適見驛騎持赤白囊。邊郡發奔命
書馳來至。因隨驛騎至公車刺取。知匈奴入雲中代郡。遽
歸府見吉。白狀因曰。恐匈奴所入邊郡二千石長吏有老
病不任兵馬者。宜可豫視。吉善其言。召東曹案邊長吏。未
已。詔召丞相御史問以匈奴所入。郡吏吉具對。御史大夫